

環球科技大學業界師資協同教學實施要點

第 36 次教務會議 (98.11) 制定
第 48 次校務會議 (99.07) 修正
環球科技大學第 19 次教務會議 (102.06) 修正
環球科技大學第 29 次教務會議 (104.12) 修正
環球科技大學第 32 次教務會議 (105.12) 修正

- 一、為提升教學品質，吸收多元教學內容，充實學生實務知識，特訂定「環球科技大學業界師資協同教學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訂「業界師資協同教學」，指由本校專任教師針對課程需求，邀請國內外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業界專家(以下簡稱業師)資格條件如下：
 - (一)、國內外大專以上畢業，且有五年以上實務經驗(與任教領域專業相關)之專業工作年資者;或具有十年以上實務經驗(與任教領域專業相關)之專業工作年資，且表現優異者。
 - (二)、曾任國家級(含)以上之專業競賽選手、教練、裁判。
 - (三)、曾獲頒國家級(含)以上之專業競賽獎牌、或榮譽證書。
 - (四)、其他經教學單位認定足堪擔任是項工作者。
- 三、「業界師資協同教學」授課時數以不超過該科目全學期總時數的三分之一為原則，並不得少於授課總時數之六分之一。
- 四、申請程序：
 - (一)、填寫業師協同教學申請表，並檢送原授課教師之教學計畫書。
 - (二)、由原課程授課教師提出申請，經各教學單位主管及學院院長及教務處核可。
- 五、實施原則：
 - (一)、校外業界教師鐘點費由業管單位於年度預算中編列支應。
 - (二)、開設課程之專任教師應共同參與協助課程之進行。
 - (三)、所開設之課程若已申請他項補助者，依其計畫規定進行申請補助作業，且不得重複申請本項補助。
 - (四)、本校專任教師參與協同教學者不另補助。
 - (五)、業師授課鐘點費比照教授級鐘點核發，另補助每位每學期交通費六次，交通費依國內旅費報支要點規定核實報支。
 - (六)、業師進行協同教學授課，應與授課教師共同規劃課程實施，編撰教材或作成相關實務性之教材(具)，並得指導學生參與競賽、考取專業證照、進行專題製作或其他有助於教學之活動。
- 六、本要點執行費用視校內補助經費編列預算或教育部專案經費核定後執行。
- 七、教育部或其他單位若有業界師資協同教學相關規定，則依其規範實施。
- 八、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